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FOREIGN STUDIES

高考招生网

[首页](#) | [招生政策](#) | [招生计划](#) | [招生章程](#) | [专业介绍](#) | [录取统计](#) | [办事指南](#) | [联系我们](#)

 站内搜索: [搜索](#)

今天是: 2022年2月25日 星期五

当前位置: 首页>>招生章程>>正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2022年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试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实施办法

2022-02-20 11:36 (点击: 218)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我校决定2022年继续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试（以下简称学测）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

一、申请条件

持有《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以及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且当年学测成绩在语文、数学B、英文考试科目中任意一科达到均标级以上的台湾高中毕业生均可报名。考生所持证件须与考生本人信息一致，且在有效期之内。

二、招生专业

序号	专业（类）名称	招生计划
1	英语	3
2	经济学	3
3	工商管理类	3
4	日语	3
5	法学	3

注：

- (一) 以上专业均文理兼招，学制为4年。
- (二) 录取时，学校将根据生源情况对各专业（类）招生计划进行适当调整。
- (三) 英语专业含英美文学、高级翻译、文化与传播、语言学、语言信息管理五个专业方向；工商管理类含工商管理、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三个专业。
- (四) 英语、工商管理类的新生入学一到二年后，根据学校有关规定做出专业或专业方向的选择和确认；符合条件的学生在校期间有转专业的机会。

三、学费及住宿费

学生入学时应按照学校规定缴纳学费和住宿费，学生学费、住宿费的收费标准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价格主管部门有关文件执行。

(一) 学费

1. 经济学、工商管理类、法学：人民币6061元/生·学年；
2. 英语、日语：人民币6853元/生·学年。

注：以上学费为学年制学费标准。学生在校期间每学年学费暂按所学专业的学年制学费标准收取，毕业前最后一学期根据学生在校时间及实际修读学分，按多退少补的原则结算学费。

（二）住宿费

新生统一按人民币1700元/生·学年预存，学校根据学生实际入住宿舍的收费标准收取住宿费。

（三）以上收费标准如有调整，以广东省价格主管部门批文为准。

四、报名

（一）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时间为2022年3月1日至31日。

报名方式：考生登录祖国（大陆）普通高校依据台湾地区学测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报名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网址：<https://www.gatzs.com.cn/z/tw/>）进行报名。考生须按照要求输入个人信息，上传个人证件、电子照片、学测成绩、考生诚信承诺书等基本材料，提交成绩查验授权书及个人陈述材料（见附件）。报名截止前，考生可修改基本材料和其他材料。报名截止后，考生原则上不可修改基本材料。考生应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

系统报名不收取考生报考费。

（二）填报志愿

志愿填报采取平行志愿方式。填报志愿前，考生须认真阅读系统操作指南、我校的招生办法，了解我校的基本情况、招生专业、自主确定的招生要求、收费标准、录取原则及其他注意事项。考生应按我校报考条件及相关要求填报志愿，并选择是否服从专业调剂。考生可在报名截止前修改志愿，逾期不得修改。

（三）考生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要求、填报信息错误或填报虚假信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五、审核

我校将在2022年4月1日至15日对报考我校的考生进行报名资格的初审。考生于4月16日-22日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审核结果。系统显示需更正或补充材料的，考生应在4月23日前更正或补充有关材料，提交后及时查看审核结果，逾期提交不再受理。系统显示初审不通过的考生不得参加录取。资格造假的考生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已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

六、录取

我校对达到申请条件的考生将以语文、数学B、英文三门学测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总分相同时依次按语文、英文、数学B单科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结合申请材料及考生志愿，择优拟定拟录取名单。

我校于5月15日前将拟录取名单上传至系统，系统将于5月15日统一公布。考生须于5月15日至19日期间登录系统查询本人录取情况，进行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且不得参加征集志愿报名。考生确认后，学校办理相关录取手续，拟于2022年7月底至8月上旬发放录取通知书。

如我校需征集志愿，将另行通知，相应时间安排以系统规定为准。

七、其他

（一）入学及体检

考生须按我校录取通知书和新生入学须知规定的时间及要求来校报到。

新生入学后，我校将根据教育部的有关规定进行身体检查，身体条件不符合要求的，将取消其入学资格；仅专业受限者，可商转其他不受限专业。

（二）有关招录信息将在我校高考招生网公布，请考生务必留意并按要求配合做好有关工作；我校不单独寄发有关招录的任何通知，凡因未能如期按我校要求办理相关事项而产生的问题由考生个人负责。

（三）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和文件执行。

（四）本办法适用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2022年依据台湾地区学测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工作，由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邮寄单位：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420

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北2号行政楼123室

联系电话：86-20-36204310
传真：86-20-36207054
电子邮箱：zsb@gdufs.edu.cn
学校网址：https://www.gdufs.edu.cn
招生办网址：https://zsb.gdufs.edu.cn

附件：个人陈述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招生办公室
2022年2月20日

附件【附件：个人陈述.docx】已下载13次

【关闭窗口】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招办微信平台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北2号（北校区） 邮编：510420

版权声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招生办公室版权所有 Copyright©2006—2017